

基于学科核心素养下运动技能评价的探索与实践

方小峰

嘉兴市第一中学

摘要：《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2017年版2020年修订）》以运动技能模块为主体的目标体系，强化运动技能评价，改进评测方式，从而有利于形成体育与健康学科核心素养。本文以运动技能为评价的主要对象，通过多元化立体式的学习评价提出几种相应的方法，为体育老师们提供参考。

关键词：核心素养；运动技能；学习评价；方法

【DOI】 10.12252/j.issn.2096-627X.2024.02.132

引言

《普通高中体育与健康课程标准（2017年版2020年修订）》课程结构中明确说明由12个模块组成，其中1个体能模块，10个运动技能模块，1个健康教育模块。从课程模块的安排看出，以运动技能为主要内容，突出以身体练习为主的运动认知性课程特征，也是达成其他学习方面的重要载体。并且体能和健康教育模块可以在运动技能模块中体现，不一定需要单独安排课程。基本理念中明确提出，建立多元学习评价体系，激励学生更好的学习和发展。在评价方法方面，倡导将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对性评价与绝对性评价、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1]。

一、运动技能学习评价的基本思路

在过去的学习评价中，多采用体能形式的评价或评分方式，用简单粗狂的量化，如时间，距离，次数的结果进行评价，给出学分评定。《新课标》在学习评价建议中对学习评价内容和方法建议选择围绕学科核心素养，依据学业质量标准，选择多元评价内容，注意多种评价方法的有机结合，强调多元评价主体的共同参与。在学分评定中，运动技能系列模块的学分评定中较为显性，主要采用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因此要构建主体多元、内容全面、方法多样的评价体系，强化运动技能评价，改进测试方式。

二、运动技能学习评价的具体方法

课程标准已经给出我们明确的学习评价建议，但具体评价方法需要我们根据每个地区学校的课程模块开展进行学习评价，现在我将对显性表现的运动技能给出以下几点评价方法

（一）进步幅度体现个体差异化

每个学生的身体发育过程不同，应该通过对学生的体重指数（BMI）先进行量化了解，如速度，耐力类的项目，体重指数超重或肥胖的学生就有着明显的不足，但在力量和对抗中还是有着相对的优势。因此要关注每个学生的进步幅度，从学期开始到学期末的学习目标达成情况进行评价。每个学期开始进行本模块相应的运动技能模块体能测试，给自己设定一个目标成绩，通过自己的努力后，在学期中或末再进行相应的运动技能体能测试。可以采用《新课标》中案例14关注进步幅度的评价^[2]

综合成绩=期末的绝对成绩分数+进步幅度分数

进步幅度分数计算公式如下：

$$\text{进步幅度分数} = \frac{\text{后期成绩} - \text{初始成绩}}{\text{目标成绩} - \text{初始成绩}} \times 100\%$$

（目标成绩=班级平均成绩+3倍标准差，或者是全班最好成绩）

根据期末模块成绩得出进步幅度分数如表1：

表1 高一（10）班9名足球选项同学期末模块一成绩

学号	姓名	性别	期末测试	开学时	进步幅度分数
13	尤*韬	男	87	55	74
14	郭*楠	男	95	80	83
15	姚*皓	男	75	50	52
23	陆*程	男	87	65	67
29	段*坤	男	92	68	80
32	张*宸	男	92	48	88
33	张*恺	男	100	98	100
37	沈*天	男	92	75	74
44	吴*阳	男	95	74	87.5

注：目标成绩取全班最好成绩

根据表1我们清楚的发现，学号13和23两位同学期末测试成绩都是87分，但进步幅度分数分别是74和67分；再看学号13和37两位同学，13号虽然期末成绩略低于37号，但两人的进步幅度成绩都是74，从学习进步的和努力的程度看是一样的。再来看学号14和32两位同学期末成绩分别是95分和92分，而进步幅度分是83和88分，32号高于14号同学。通过以上几组数据的横向纵向对比，立体化的学习评价分析，可以明确学科教师在期末学习总评时要结合进步幅度给出综合成绩。

（二）模块程度差异化评价

高中体育有12个模块，其中1个体能模块，10个运动技能模块和1个健康教育模块组成，显性的学习评价模块以运动技能占主要的10个模块。《浙江省中小学体育与健康课程指导纲要》对课程内容设置建议原则上学生选定1—2个项目系统学习3年，一学年内不得更换项目。第二学年允许换，通常采用插班形式，有条件的学校也可以单独再组班从起始模块开始学习^{3[2]}。在实际教学中进入第二第三学年换项目学习基本都是采用插班形式，选项班中学生学习程度不均，模块学习缺失，后进来的学生学习跟不上，模块基本功不扎实等现象。因此，在学生程度差异化的前提下，学习评价需要从原有的定量评价改变为定量评价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综合评价标准中以足球绕杆为例，高一高二及格成绩男生46秒，女生56秒，而到了高三及格成绩男生43秒，女生53秒。高一高二选足球项目的学生到高三评价标准是

需要相应的提高，而到高三才换成足球项目的学生从模块学习中至少缺4~7个模块的学习，考核评定分数理不能直接参照高三标准，应适当降低或直接按足球模块1.2的标准，体现模块学习的差异化及学习评价的差异分析。

（三）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

学习过程性评价是在学习评价中最为重要的评价方法，可以是针对个人的学习过程表现，也可以是个人在团队中的整体表现。例如，有的学生个人能力突出，在定量评价中能获得很好的成绩，但在学习过程中，学习态度不佳，无视课堂纪律。在团队学习过程中不团结同学，没有团队责任感，不愿意和落后的同学组队，自私自利。这类表现的行为违背了学科核心素养的形成，在学习评价中应给予相应的降分。相反，运动技能落后的同学，积极进取，勇敢顽强，超越自我。在团队中互相尊重，团结同学，有团队责任感，有着良好的体育品德和精神。这类学生的行为表现符合学科核心素养的形成，在终结性评价中应适当提高学习评定分。运动技能过程性评价等级可以分为ABCD四等（见表2），分别对应100分、80分、60分和30分。（期末综合评价成绩=过程性评价等级×30%+期末成绩×70%），如有甲同学期末成绩测试是90分，过程性评价等级是C，他的最后期末综合学习成绩是81分。而乙同学期末测试是85分，过程性行评价是A，乙的最后期末综合学习成绩是89.5分。

表2 运动技能过程性评价表

评价等级	A	B	C	D
表现形式	个人：积极主动参与课堂的学习，能起到引领同学课堂的学习，并且技术技能达到优秀标准。 团队：带领大家共同学习，团结同学，主动合作，在练习和配合中都能帮助和共同很好的完成，	个人：主动参与技术技能的学习，能较好的完成技术动作。 团队：共同参与团队的学习和配合，团队合作氛围愉快。	个人：自愿参与完成课堂的技术技能学习，能基本完成课堂学习过程。 团队：在团队中跟随大流，没有主动意识，但能一起参与。	个人：不主动，不愿意，自顾自，无视课堂教学。 团队：没有团队意识，不愿参加合作项目。

（四）心理活动变化的学习评价

心理活动的表现形式主要是学生是否主动自愿参与模块的学习过程。有些学生运动能力弱，技能水平差，从心理上就形成了一种自卑的表现。还有一些特殊原因造成的，如在选项中，由于项目人数和学校排课的因素

并非按照自己喜欢的第一选项，被迫选择了其他项目。以上两类学生在学习的初期都会有明显的心理表现，多少都“不情愿”，“不主动”。为了解学生的心理活动，帮助学生树立自信心，我们应该在学期初就建立“特殊”选项学生档案表，进行一学年的心理变化过程

